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股票代碼 1785)

公司地址：台南市安南區工業三路 1 號
電 話：(06)511-0123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8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10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 15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 77
	(一) 公司沿革	16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9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 ~ 63
	(七) 關係人交易	64 ~ 65
	(八) 質押之資產	66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6 ~ 6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7	
(十二)	其他	67 ~ 7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75 ~ 76	
(十四)	部門資訊	76 ~ 77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馬堅勇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3972 號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光洋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光洋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光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光洋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光洋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評價**事項說明**

光洋集團有關存貨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存貨及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存貨會計項目，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存貨之說明。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8,105,101 仟元及新台幣 212,271 仟元。

光洋集團之主要營業項目為濺鍍薄膜材料、貴金屬材料及汽車化學品之製造、加工、回收、萃煉及買賣。光洋集團存貨大多屬貴金屬，存貨之價值受到市場價格波動的影響

甚鉅，且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涉及主觀判斷，具估計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主要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存貨之評價已依集團既訂之會計政策處理，並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之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瞭解集團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與其政策一致。
3. 測試存貨淨變現價值相關報表，據以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準備之適足性。

衍生金融工具評價

事項說明

光洋集團有關衍生金融工具評價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二十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附註四、(二十五)非避險之衍生工具之說明；衍生金融工具之會計項目，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之說明。光洋集團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工具負債餘額為新台幣 102,169 仟元，民國 109 年度從事衍生金融工具認列之淨損失為新台幣 292,956 仟元。

光洋集團為規避貴金屬原料(黃金、白銀、白金及鈀金)等價格劇烈波動之需要，因而從事貴金屬衍生金融工具之操作，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因衍生金融工具之操作涉及高度市場價格風險，其價格變動對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故本會計師將衍生金融工具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主要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集團編製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彙總表，詢問公司授權交易之高階主管人員，並取得書面紀錄包括董事會之議事錄、依法令規定公告之資料等，以瞭解受查者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情形。
2. 抽樣執行查核當期新增或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證明，確認交易及損益計算之正確性。
3. 向往來銀行、期貨商及主要交易對方等發函詢證並取具對帳單，以確認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完整性。
4. 取得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資訊，作為衍生金融工具評價之依據。

其他事項一個體財務報告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光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光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光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光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光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

情況可能導致光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光洋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姿妤

會計師

林永智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5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5 日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十六)	\$ 2,161,229	1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二)(三)(十六)		
	動	及八	921,449	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及十二	65,902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七及十二	1,753,831	8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十五)	52,51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一)	38,517	-
130X	存貨	五及六(五)	7,892,830	37
1410	預付款項		258,03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144,315	6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六)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7,605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三)及八		
	流動		31,62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74,98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九)(十一)		
		(十三)及八	6,626,038	3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九)(十三)	251,232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十一)		
		(十三)及八	432,723	2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二)	27,80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一)	307,911	2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八)	38,844	-
1920	存出保證金	六(九)	69,522	-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9,25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八)	46,79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114,342	38
1XXX	資產總計		\$ 21,258,657	100
			\$ 21,274,041	100

(續次頁)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	108 年 12 月 31 日	%	
			金	額	金	額	
				%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四)(十六)及八	\$	656,555	3	\$ 3,182,924	1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102,169	1	124,068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四)		139,037	1	157,771	1
2150	應付票據	六(十五)		54,000	-	120,000	-
2170	應付帳款	七		175,940	1	231,697	1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838,843	4	809,251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一)		53,089	-	20,84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41,297	-	31,430	-
2310	預收款項			13,672	-	21,787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六)及八		403,542	2	7,576,948	36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478,144</u>	<u>12</u>	<u>12,276,717</u>	<u>5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及八		9,882,018	47	562,143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一)		211,990	1	181,105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85,056	-	106,912	-
261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六(十五)		-	-	54,000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六(十七)		34,658	-	36,27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八)		58,917	-	55,795	-
2645	存入保證金			1,591	-	1,611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	-	57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0,274,230</u>	<u>48</u>	<u>998,416</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12,752,374</u>	<u>60</u>	<u>13,275,133</u>	<u>62</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九)		4,984,312	23	4,984,312	23
3200	資本公積	六(七)(十九)(二十)(二十一)		1,539,724	7	1,484,543	7
保留盈餘							
		四(三)及六(二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4,076	1	50,372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12,275	1	126,40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519,554	7	1,369,217	7
3400	其他權益	六(六)(二十三)	(	189,674)	-	(212,275)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8,220,267</u>	<u>39</u>	<u>7,802,572</u>	<u>37</u>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三)及六(二十一)		286,016	1	196,336	1
3XXX	權益總計			<u>8,506,283</u>	<u>40</u>	<u>7,998,908</u>	<u>3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1,258,657	100	\$ 21,274,041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馬堅勇



經理人：黃啟峰



會計主管：陳澤輝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四)及七	\$ 26,665,367 100	\$ 21,986,66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二) (十八)(二十九) (三十)及七	(23,619,501) (89)	(19,086,020) (87)
5900 營業毛利		3,045,866 11	2,900,642 13
營業費用	六(十二)(十八) (二十九)(三十) 、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43,290) (1)	(251,840) (1)
6200 管理費用		(838,643) (3)	(900,22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83,500) (1)	(303,924)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16,209 -	(12,09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49,224) (5)	(1,468,083) (6)
6900 營業利益		1,596,642 6	1,432,559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三)(二十五)	6,855 -	11,489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十一) (十五)(二十六)	72,886 -	225,18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三)、六(二) (十三)(二十七) 及十二	(221,130) (1)	(116,056)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八)(九) (二十八)	(255,403) (1)	(319,670)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54,889) -	13,99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51,681) (2)	(185,056) (1)
7900 稅前淨利		1,144,961 4	1,247,503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一)	(261,286) (1)	(186,378) (1)
8200 本期淨利		\$ 883,675 3	\$ 1,061,125 5

(續次頁)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金	年 額	度 %	108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八)	(\$ 3,914)	-	(\$ 2,36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六)(二十三)	(14,321)	-	(11,78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三十一)	783	-	47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4,868	-	(90,912)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七)	4,259	-	(4,48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三十一)	(10,084)	-	19,41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1,591	-	(\$ 89,65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05,266	3	\$ 971,469	4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43,371	3	\$ 1,038,929	5	
8620	非控制權益		40,304	-	22,196	-	
			\$ 883,675	3	\$ 1,061,125	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62,841	3	\$ 951,164	4	
8720	非控制權益		42,425	-	20,305	-	
			\$ 905,266	3	\$ 971,469	4	
每股盈餘							
	六(三十二)						
9750	基本		\$ 1.69		\$ 2.35		
9850	稀釋		\$ 1.69		\$ 2.3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馬堅勇



經理人：黃啟峰



會計主管：陳澤輝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換差額	實現損益總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8 年 度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84,312	\$ 620,004	\$ 11,472	\$ 54,991	\$ 442,493	(\$ 71,703)	(\$ 54,700)	\$ 4,986,869	\$ 182,899	\$ 5,169,768
108 年度淨利		-	-	-	-	1,038,929	-	-	1,038,929	22,196	1,061,125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六)(二十三)	-	-	-	-	(1,893)	(74,087)	(11,785)	(87,765)	(1,891)	(89,656)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37,036	(74,087)	(11,785)	951,164	20,305	971,469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8,900	-	(38,900)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71,412	(71,412)	-	-	-	-	-
現金增資	六(十九)(二十)	400,000	324,147	-	-	-	-	-	724,147	-	724,147
私募現金增資	六(十九)(二十)	600,000	536,400	-	-	-	-	-	1,136,400	-	1,136,4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二十)(二十一)(三十)	-	3,992	-	-	-	-	-	3,992	-	3,992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6,868)	(6,868)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984,312	\$ 1,484,543	\$ 50,372	\$ 126,403	\$ 1,369,217	(\$ 145,790)	(\$ 66,485)	\$ 7,802,572	\$ 196,336	\$ 7,998,908
109 年 度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984,312	\$ 1,484,543	\$ 50,372	\$ 126,403	\$ 1,369,217	(\$ 145,790)	(\$ 66,485)	\$ 7,802,572	\$ 196,336	\$ 7,998,908
109 年度淨利		-	-	-	-	843,371	-	-	843,371	40,304	883,675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六)(二十三)	-	-	-	-	(3,131)	36,922	(14,321)	19,470	2,121	21,591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40,240	36,922	(14,321)	862,841	42,425	905,266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03,704	-	(103,704)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六(二十二)	-	-	-	85,872	(85,872)	-	-	-	-	-
現金股利	六(二十二)	-	-	-	-	(498,431)	-	-	(498,431)	-	(498,43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調整數	六(七)(二十)	-	139	-	-	-	-	-	139	-	139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四(三)	-	-	-	-	(1,896)	-	-	(1,896)	1,896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二十)(二十一)(三十)	-	55,042	-	-	-	-	-	55,042	-	55,042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45,359	45,359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984,312	\$ 1,539,724	\$ 154,076	\$ 212,275	\$ 1,519,554	(\$ 108,868)	(\$ 80,806)	\$ 8,220,267	\$ 286,016	\$ 8,506,28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馬堅勇



經理人：黃啟峰



會計主管：陳澤輝



光 洋 應 用 材 料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09 年 及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44,961	\$ 1,247,50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淨(利益)損失		(21,899)	77,24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	(16,209)	12,094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六(五)	(314,792)	(435,66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54,889	(13,992)
處分投資利益	四(三)、六(二十七)(三十三)	(8,020)	-
折舊費用	六(八)(九)(十一)	506,216	599,24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利益)	六(二十七)	1,569	(6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	六(八)(十三)(二十七)	(48,552)	(16,876)
租賃修改利益	六(二十七)	-	(5)
使用權資產減損損失	六(九)(十三)(二十七)	-	7,969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淨利益	六(二十七)	-	(344,625)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迴轉利益	六(十一)(十三)(二十七)	-	(24,243)
攤銷費用	六(十二)(二十九)	7,895	9,998
長期遞延收入攤銷數	六(十七)	(1,617)	(1,616)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五)	(6,855)	(11,489)
利息費用	六(二十八)	255,403	319,67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二十)(二十一)(三十)	55,042	3,99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2,435	17,910
應收帳款		(212,367)	(158,873)
其他應收款		111,229	(115,758)
存貨		(171,013)	(44,628)
預付款項		289,948	(261,0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8,734)	96,159
應付票據		(120,000)	(160,000)
應付帳款		(55,757)	(53,073)
其他應付款		50,662	119,105
預收款項		(8,115)	(63,411)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792)	(677)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575)	(93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84,952	803,310
收取之股利	六(七)	1,385	3,136
收取之利息		6,778	12,790
退還之所得稅		-	2,320
支付之利息		(249,299)	(316,012)
支付之所得稅		(58,362)	(33,03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85,454	472,513

(續次頁)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 1,583,707	(\$ 635,798)
處分子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入數	六(三十三)	8,423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三十三)	(185,510)	(853,314)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之利息	六(八)(二十八) (三十三)	(1,276)	(2,132)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一)	-	(534)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現金收入數	六(三十三)	13,379	718,221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二)	(2,051)	(5,474)
預付設備款增加		(165,458)	(135,993)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7,631)	43,498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		3,906	21,45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47,489	(850,07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六(三十四)	702,514	718,936
償還短期借款	六(三十四)	(3,235,797)	(1,142,622)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四)	(50,719)	(53,442)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四)	10,346,470	1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四)	(8,212,961)	(1,267,016)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六(三十四)	(20)	997
現金增資	六(十九)	-	724,147
私募現金增資	六(十九)	-	1,136,400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二)	(498,431)	-
非控制權益增加(減少)		45,359	(6,86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03,585)	260,53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2,314	(88,43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571,672	(205,46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589,557	795,0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161,229	\$ 589,55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馬堅勇



經理人：黃啟峰



會計主管：陳澤輝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 67 年 8 月 29 日奉准設立，原名「光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88 年 10 月更名為「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濺鍍薄膜材料、貴金屬材料及汽車化學品之製造、加工、回收、萃煉及買賣。
-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4 年 1 月 31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0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09年6月1日 (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

衍生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參閱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係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光洋應用材料 科技(股)公司	Solar Applied Materials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電子及石化業 之服務與材 料供應、貴 金屬回收	100.00	100.00	—
光洋應用材料 科技(股)公司	Solar Applied Material Technology (Cayman) Corp.	轉投資及進出 口貿易業務	100.00	100.00	—
光洋應用材料 科技(股)公司	Solar Applied Materials USA, Inc.	進出口貿易業 務	100.00	100.00	—
光洋應用材料 科技(股)公司	永達國際有限公司	轉投資及進出 口貿易業務	100.00	100.00	—
光洋應用材料 科技(股)公司	華鑫貴金屬(股)公司	貴金屬之進出 口貿易及材 料買賣加工 等	100.00	100.00	—
光洋應用材料 科技(股)公司	光大應用材料科技 (股)公司	金屬線製品製 造	100.00	100.00	—
光洋應用材料 科技(股)公司	寰宇精密檢測(股) 公司	非破壞檢測、 系統管理驗 證、環境檢 測服務等	100.00	100.00	—
光洋應用材料 科技(股)公司	德揚科技(股)公司	清洗、鍍膜、 再造工程、 部品管理等 業務	40.97	47.11	(註1) (註2)
Solar Applied Material Technology (Cayman) Corp.	Solaric Applied Material Technology (Cayman) Corp.	轉投資及進出 口貿易業務	100.00	100.00	—
Solar Applied Material Technology (Cayman) Corp.	郴州亞光應用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從事經營銀粒 、銀粉及氫 化金鉀等業 務	—	100.00	(註3)
永達國際有限 公司	昆山全亞冠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薄膜濺鍍 材料、合金 材料、貴金 屬回收	100.00	100.00	—
Solaric Applied Material Technology (Cayman) Corp.	Solar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HK) Limited	轉投資業務及 進出口貿易 業務及靶材 、貴金屬回 收	100.00	100.00	—
Solar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HK) Limited	光洋化學應用材料 科技(昆山)有限 公司	生產及銷售IC 及光電薄膜 濺鍍材料、 電鍍化學品 、汽車化學 品及電鍍加 工	100.00	100.00	—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昆山全亞冠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光洋實業有限 公司	高性能有色金 屬及合金材 料、金屬製 品、化工產 品及機械設 備零件之買 賣業務等	100.00	—	(註4)

(註1)本公司擔任德揚科技(股)公司之董事達該公司董事席次過半數以上，故對德揚科技(股)公司具有控制力。

(註2)子公司一德揚科技(股)公司於民國109年度發行並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員工認購價款為\$50,648(相對項目表列「非控制權益」)，致本集團持股比例自47.11%下降至40.97%，本集團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1,896)(相對項目表列「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一)股份基礎給付一員工獎酬之說明。

(註3)本集團於民國109年5月6日出售子公司一郴州亞光應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之全數股權，並喪失該公司之控制力，出售價款\$8,428，處分利益計\$8,020(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請參閱附註六、(三十三)現金流量補充資訊之說明。

(註4)業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奉准設立。

3. 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財務績效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 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

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票據及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票據及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按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科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十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

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十二)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三)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四)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

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已依法辦理重估之項目外，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耐用年限</u>
房屋及建築	3年 ~ 50年
機器設備	2年 ~ 15年
研發設備	2年 ~ 15年
辦公設備	2年 ~ 6年
運輸及其他設備	2年 ~ 20年

(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其他投資性不動產則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50年提列折舊。

(十八)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九)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經濟年數 2 年～5 年攤銷。

2. 專門技術

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效益年數 5 年攤銷。

3. 專利權

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效益年數 20 年攤銷。

4.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二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該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

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一) 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二十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三) 應付票據及帳款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票據及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四)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五)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六)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訴訟產生之或有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八)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集團及國內子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

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九)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三十)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集團股東之股利於本集團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本。

(三十一)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銷貨收入於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商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商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商品時。當商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商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認列。本集團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集團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三十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三)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會計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參閱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1.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7,892,83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現金：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82	\$ 1,12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1,862,522</u>	<u>531,770</u>
	<u>1,863,304</u>	<u>532,897</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u>297,925</u>	<u>56,660</u>
	<u>\$ 2,161,229</u>	<u>\$ 589,557</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負 債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商品－期貨交易	\$ 96,526	\$ 99,891
衍生金融商品－遠期現貨交易	5,643	15,741
衍生金融商品－遠期外匯交易	-	8,436
	<u>\$ 102,169</u>	<u>\$ 124,068</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 348,965)	(\$ 530,024)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82	-
	<u>(\$ 346,483)</u>	<u>(\$ 530,024)</u>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名 目 本 金	名 目 本 金
賣出期貨交易	USD 82,005仟元	USD 79,172仟元
遠期現貨交易	RMB 158,116仟元	RMB 131,415仟元及 USD 3,209仟元
預購遠期外匯	-	USD 7,000仟元
	契 約 期 間	契 約 期 間
	109.11~110.4	108.7~109.1
	109.12	108.11
	-	108.5~109.5

(1) 本集團從事之遠期外匯交易，主要係為規避營運活動因匯率變動產生之匯兌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2) 本集團簽訂之期貨交易及遠期現貨交易係為規避存貨價格波動風險，惟因未符合避險會計之全部要件故未適用避險會計。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因交易留存之保證金餘額分別為\$581,083及\$414,273(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其中屬超額保證金餘額分別為\$183,333及\$132,763。

3. 本集團於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信用風險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存出保證金	\$ 729,927	\$ 498,300
資金監管及質押定期存款	128,836	114,607
資金監管及質押活期存款	62,686	1,895,542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	10,800
	<u>\$ 921,449</u>	<u>\$ 2,519,249</u>
非流動項目：		
質押之定期存款	<u>\$ 31,623</u>	<u>\$ 17,530</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因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息收入分別為\$821及\$4,016(表列「利息收入」)。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本集團於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4. 資金監管存款請參閱附註六、(十六)長期借款之說明。
5.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u>\$ 65,902</u>	<u>\$ 69,079</u>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760,020	\$ 1,548,638
減：備抵損失	(<u>6,189</u>)	(<u>23,373</u>)
	<u>\$ 1,753,831</u>	<u>\$ 1,525,265</u>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65,902	\$ 1,685,902	\$ 69,079	\$ 1,433,336
逾期30天內	-	69,277	-	72,967
逾期31-60天	-	1,952	-	15,660
逾期61-90天	-	270	-	4,116
逾期91-120天	-	113	-	5,641
逾期121天以上	-	2,506	-	16,918
	<u>\$ 65,902</u>	<u>\$ 1,760,020</u>	<u>\$ 69,079</u>	<u>\$ 1,548,63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分別為\$1,816,664 及\$1,617,717，另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為\$1,477,182。
-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持有作為應收票據及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本集團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 相關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五)存 貨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原 料	\$ 7,018,940	(\$ 188,092)	\$ 6,830,848	
在途原料	253,248	-	253,248	
物 料	12,899	(56)	12,843	
在 製 品	236,428	(4,429)	231,999	
製 成 品	582,907	(19,679)	563,228	
商 品	679	(15)	664	
	<u>\$ 8,105,101</u>	<u>(\$ 212,271)</u>	<u>\$ 7,892,830</u>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原 料	\$ 6,676,342	(\$ 497,699)	\$ 6,178,643	
在途原料	154,008	-	154,008	
物 料	12,522	-	12,522	
在 製 品	260,661	(6,432)	254,229	
製 成 品	822,598	(22,519)	800,079	
商 品	7,957	(413)	7,544	
	<u>\$ 7,934,088</u>	<u>(\$ 527,063)</u>	<u>\$ 7,407,025</u>	

1.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3,952,681	\$ 19,539,755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註)	(314,792)	(435,666)
存貨盤虧	1	1,421
存貨報廢損失	-	103
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	210
出售下腳收入	(18,389)	(19,803)
	<u>\$ 23,619,501</u>	<u>\$ 19,086,020</u>

(註)本集團因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及將以前年度部分已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存貨出售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2. 本集團存貨以貴金屬為主，為規避存貨價格波動風險，本公司從事各種衍生工具交易。其中貴金屬存貨一鈦(Ru)因市場未有相對應之衍生工具可供避險交易，故該貴金屬存貨之公允價值會因市場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貴金屬存貨之市場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貴金屬存貨一鈦(Ru)之公允價值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2,193 及\$22,930。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78,411	\$ 178,411
評價調整	(80,806)	(66,485)
	<u>\$ 97,605</u>	<u>\$ 111,926</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99,474 及\$114,606。
2.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4,321)及(\$11,785)。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97,605 及\$111,926。
4.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5.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1月1日	\$ 226,862	\$ 220,48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4,889)	13,99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調整數(註)	139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259	(4,48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盈餘分派	(1,385)	(3,136)
12月31日	<u>\$ 174,986</u>	<u>\$ 226,862</u>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174,986</u>	<u>\$ 226,862</u>

(註)關聯企業－台灣精材(股)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辦理庫藏股轉讓予員工，致本集團持股比例自 19.43%下降至 19.39%，本集團認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調整數\$139(相對項目表列「資本公積」)。

1. 關聯企業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並無重大關聯企業。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其經營結果依持股比例認列之份額彙總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利	(\$ 54,889)	\$ 13,99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259	(4,4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0,630)</u>	<u>\$ 9,510</u>

2.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及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u>109年1月1日</u>								
成本	\$ 1,514,111	\$ 5,243,779	\$ 3,516,905	\$ 753,672	\$ 150,818	\$ 2,203,772	\$ 82,909	\$13,465,966
累計折舊	-	(1,127,921)	(2,846,847)	(614,839)	(132,987)	(1,892,656)	-	(6,615,250)
累計減損	-	-	(35,640)	-	-	(40,539)	-	(76,179)
	<u>\$ 1,514,111</u>	<u>\$ 4,115,858</u>	<u>\$ 634,418</u>	<u>\$ 138,833</u>	<u>\$ 17,831</u>	<u>\$ 270,577</u>	<u>\$ 82,909</u>	<u>\$ 6,774,537</u>
<u>109 年 度</u>								
1月1日	\$ 1,514,111	\$ 4,115,858	\$ 634,418	\$ 138,833	\$ 17,831	\$ 270,577	\$ 82,909	\$ 6,774,537
增添	-	5,867	48,334	8,608	7,429	42,596	62,786	175,620
重分類—成本(註)	-	1,390	86,848	13,805	505	54,592	(23,944)	133,196
折舊費用	-	(130,896)	(200,559)	(27,826)	(6,476)	(95,244)	-	(461,001)
處分—成本	-	-	(146,754)	(31,272)	(3,335)	(158,218)	-	(339,579)
—累計折舊	-	-	146,094	29,749	3,335	85,302	-	264,480
—累計減損	-	-	-	-	-	23,119	-	23,119
減損迴轉利益	-	-	31,132	-	-	17,420	-	48,552
淨兌換差額	-	5,553	1,141	72	40	206	102	7,114
12月31日	<u>\$ 1,514,111</u>	<u>\$ 3,997,772</u>	<u>\$ 600,654</u>	<u>\$ 131,969</u>	<u>\$ 19,329</u>	<u>\$ 240,350</u>	<u>\$ 121,853</u>	<u>\$ 6,626,038</u>
<u>109年12月31日</u>								
成本	\$ 1,514,111	\$ 5,261,841	\$ 3,508,298	\$ 745,115	\$ 155,652	\$ 2,144,400	\$ 121,853	\$13,451,270
累計折舊	-	(1,264,069)	(2,903,136)	(613,146)	(136,323)	(1,904,050)	-	(6,820,724)
累計減損	-	-	(4,508)	-	-	-	-	(4,508)
	<u>\$ 1,514,111</u>	<u>\$ 3,997,772</u>	<u>\$ 600,654</u>	<u>\$ 131,969</u>	<u>\$ 19,329</u>	<u>\$ 240,350</u>	<u>\$ 121,853</u>	<u>\$ 6,626,038</u>

(註)係自預付設備款轉入\$133,361及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165。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及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u>108年1月1日</u>								
成本	\$ 892,115	\$ 5,182,414	\$ 3,507,891	\$ 768,360	\$ 149,033	\$ 2,271,906	\$ 60,968	\$12,832,687
累計折舊	-	(1,005,294)	(2,748,566)	(604,092)	(128,054)	(1,869,161)	-	(6,355,167)
累計減損	-	-	(44,556)	-	-	(48,499)	-	(93,055)
	<u>\$ 892,115</u>	<u>\$ 4,177,120</u>	<u>\$ 714,769</u>	<u>\$ 164,268</u>	<u>\$ 20,979</u>	<u>\$ 354,246</u>	<u>\$ 60,968</u>	<u>\$ 6,384,465</u>
<u>108 年 度</u>								
1月1日	\$ 892,115	\$ 4,177,120	\$ 714,769	\$ 164,268	\$ 20,979	\$ 354,246	\$ 60,968	\$ 6,384,465
增添	421,147	22,547	44,004	3,067	5,999	28,821	15,546	541,131
重分類－成本(註)	200,849	57,861	111,819	8,969	-	26,545	6,755	412,798
折舊費用	-	(126,851)	(226,456)	(37,013)	(8,966)	(140,681)	-	(539,967)
處分－成本	-	(742)	(135,984)	(25,144)	(3,558)	(58,409)	(345)	(224,182)
－累計折舊	-	400	120,986	25,115	3,475	52,531	-	202,507
減損迴轉利益	-	-	8,916	-	-	7,960	-	16,876
淨兌換差額	-	(14,477)	(3,636)	(429)	(98)	(436)	(15)	(19,091)
12月31日	<u>\$ 1,514,111</u>	<u>\$ 4,115,858</u>	<u>\$ 634,418</u>	<u>\$ 138,833</u>	<u>\$ 17,831</u>	<u>\$ 270,577</u>	<u>\$ 82,909</u>	<u>\$ 6,774,537</u>
<u>108年12月31日</u>								
成本	\$ 1,514,111	\$ 5,243,779	\$ 3,516,905	\$ 753,672	\$ 150,818	\$ 2,203,772	\$ 82,909	\$13,465,966
累計折舊	-	(1,127,921)	(2,846,847)	(614,839)	(132,987)	(1,892,656)	-	(6,615,250)
累計減損	-	-	(35,640)	-	-	(40,539)	-	(76,179)
	<u>\$ 1,514,111</u>	<u>\$ 4,115,858</u>	<u>\$ 634,418</u>	<u>\$ 138,833</u>	<u>\$ 17,831</u>	<u>\$ 270,577</u>	<u>\$ 82,909</u>	<u>\$ 6,774,537</u>

(註)係自使用權資產轉入\$312,744、預付設備款轉入\$212,185、轉列投資性不動產\$111,895及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236，，其中使用權資產轉入土地\$312,744，系本公司原承租土地轉承購，請參閱附註六、(九)租賃交易－承租人之說明。

1.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全數供自用。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資本化金額	\$ 1,276	\$ 2,132
資本化利率區間	1.80%~2.76%	2.40%~2.76%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請參閱附註六、(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之說明。
4.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除土地介於 20 到 50 年外，其餘通常介於 2 到 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184,543	\$ 210,031
房屋及建築	33,648	42,595
運輸設備	33,041	4,014
	<u>\$ 251,232</u>	<u>\$ 256,640</u>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25,151	\$ 43,361
房屋及建築	8,946	9,540
運輸設備	8,836	323
	<u>\$ 42,933</u>	<u>\$ 53,224</u>

3.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35,682 及 \$7,346。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048	\$ 7,357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1,920	21,536
	<u>\$ 14,968</u>	<u>\$ 28,893</u>

5.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62,639 及 \$74,978。

6.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26 日申請柳營科技工業區土地承租轉承購乙案，於民國 108 年 4 月 12 日經經濟部工業局新營工業區服務中心核准。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5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土地承租轉承購案，承購土地面積共計 139,903.43 平方公尺，土地總價款計\$891,150，依承租轉承購辦法規定得以承租期間已付租金\$304,510 及租賃之存出保證金\$21,379 抵繳土地價款，實際購入該土地應繳納價款計\$565,261，業已全數繳款完畢，並於民國 108 年 8 月 14 日完成土地過戶程序並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312,744。
7. 子公司－郴州亞光應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之土地使用權資產\$7,969，依可使用價值評估已無可回收金額，故已於民國 108 年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7,969。有關累計減損請參閱附註六、(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之說明。民國 109 年度則無此情事。
8.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權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及房屋及建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3 到 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2.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25,059 及\$22,883 租金收入(表列「其他收入」)，其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未來1年	\$ 17,683	\$ 17,429
1到2年內	13,943	17,683
2到3年內	14,208	13,943
3到4年內	14,478	14,208
4到5年內	14,753	14,478
5年以上	13,782	28,535
合計	<u>\$ 88,847</u>	<u>\$ 106,276</u>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109年1月1日</u>			
成本	\$ 327,775	\$ 114,107	\$ 441,882
累計折舊	—	(6,877)	(6,877)
	<u>\$ 327,775</u>	<u>\$ 107,230</u>	<u>\$ 435,005</u>
<u>109 年 度</u>			
1月1日	\$ 327,775	\$ 107,230	\$ 435,005
折舊費用	—	(2,282)	(2,282)
12月31日	<u>\$ 327,775</u>	<u>\$ 104,948</u>	<u>\$ 432,723</u>
<u>109年12月31日</u>			
成本	\$ 327,775	\$ 114,107	\$ 441,882
累計折舊	—	(9,159)	(9,159)
	<u>\$ 327,775</u>	<u>\$ 104,948</u>	<u>\$ 432,723</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108年1月1日</u>			
成本	\$ 351,373	\$ 339,855	\$ 691,228
累計折舊	—	(11,332)	(11,332)
累計減損	(24,243)	—	(24,243)
	<u>\$ 327,130</u>	<u>\$ 328,523</u>	<u>\$ 655,653</u>
<u>108 年 度</u>			
1月1日	\$ 327,130	\$ 328,523	\$ 655,653
重分類(註)	111,895	—	111,895
增添	—	534	534
折舊費用	—	(6,050)	(6,050)
處分—成本	(135,493)	(226,282)	(361,775)
—累計折舊	—	10,505	10,505
減損迴轉利益	24,243	—	24,243
12月31日	<u>\$ 327,775</u>	<u>\$ 107,230</u>	<u>\$ 435,005</u>
<u>108年12月31日</u>			
成本	\$ 327,775	\$ 114,107	\$ 441,882
累計折舊	—	(6,877)	(6,877)
	<u>\$ 327,775</u>	<u>\$ 107,230</u>	<u>\$ 435,005</u>

(註)係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09 年 度</u>	<u>108 年 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表列「其他收入」)	<u>\$ 17,450</u>	<u>\$ 16,001</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2,282</u>	<u>\$ 6,050</u>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u>	<u>\$ -</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899,556 及\$795,038，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採用收益法－折現流量分析(DCF)法進行評估，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之毛利率分別為 77.56%~97.73%及 69.66%~70.87%；成長率均為－%；折現率分別為 1.77%~2.03%及 2.10%。
3.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投資性不動產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4.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情形，請參閱附註六、(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之說明。
5.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二) 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專 門 技 術	專 利 權	商 譽	合 計
<u>109年1月1日</u>					
原始成本	\$ 29,924	\$ 8,406	\$ 5,000	\$ 17,337	\$ 60,667
累計攤銷	(18,485)	(6,722)	(1,798)	—	(27,005)
	<u>\$ 11,439</u>	<u>\$ 1,684</u>	<u>\$ 3,202</u>	<u>\$ 17,337</u>	<u>\$ 33,662</u>
<u>109 年 度</u>					
1月1日	\$ 11,439	\$ 1,684	\$ 3,202	\$ 17,337	\$ 33,662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2,051	—	—	—	2,051
本期攤銷	(6,404)	(1,228)	(263)	—	(7,895)
本期轉銷－成本	(15,563)	(7,146)	(2,061)	—	(24,770)
—累計攤銷	15,563	7,146	2,061	—	24,770
淨兌換差額	(10)	—	—	—	(10)
12月31日	<u>\$ 7,076</u>	<u>\$ 456</u>	<u>\$ 2,939</u>	<u>\$ 17,337</u>	<u>\$ 27,808</u>
<u>109年12月31日</u>					
原始成本	\$ 16,351	\$ 1,260	\$ 2,939	\$ 17,337	\$ 37,887
累計攤銷	(9,275)	(804)	—	—	(10,079)
	<u>\$ 7,076</u>	<u>\$ 456</u>	<u>\$ 2,939</u>	<u>\$ 17,337</u>	<u>\$ 27,808</u>

	電 腦 軟 體	專 門 技 術	專 利 權	商 譽	合 計
<u>108年1月1日</u>					
原始成本	\$ 39,098	\$ 9,206	\$ 5,000	\$ 17,337	\$ 70,641
累計攤銷	(25,173)	(5,685)	(1,535)	—	(32,393)
	<u>\$ 13,925</u>	<u>\$ 3,521</u>	<u>\$ 3,465</u>	<u>\$ 17,337</u>	<u>\$ 38,248</u>
<u>108 年 度</u>					
1月1日	\$ 13,925	\$ 3,521	\$ 3,465	\$ 17,337	\$ 38,248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5,474	—	—	—	5,474
本期攤銷	(7,898)	(1,837)	(263)	—	(9,998)
本期轉銷－成本	(14,232)	(800)	—	—	(15,032)
－累計攤銷	14,232	800	—	—	15,032
淨兌換差額	(62)	—	—	—	(62)
12月31日	<u>\$ 11,439</u>	<u>\$ 1,684</u>	<u>\$ 3,202</u>	<u>\$ 17,337</u>	<u>\$ 33,662</u>
<u>108年12月31日</u>					
原始成本	\$ 29,924	\$ 8,406	\$ 5,000	\$ 17,337	\$ 60,667
累計攤銷	(18,485)	(6,722)	(1,798)	—	(27,005)
	<u>\$ 11,439</u>	<u>\$ 1,684</u>	<u>\$ 3,202</u>	<u>\$ 17,337</u>	<u>\$ 33,662</u>

1.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無形資產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營業成本	\$ 1,455	\$ 1,703
營業費用	6,440	8,295
	<u>\$ 7,895</u>	<u>\$ 9,998</u>

3. 本集團商譽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超過帳面金額，並未發生減損。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Solar Applied Material Technology (Cayman) Corp.	\$ 6,731	\$ 6,731
Solar Applied Materials USA, Inc.	1,628	1,628
光大應用材料科技(股)公司	292	292
華鑫貴金屬(股)公司	644	644
德揚科技(股)公司	8,042	8,042
	<u>\$ 17,337</u>	<u>\$ 17,337</u>

4. 本集團每年定期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係估計未來每年收入、毛利及資本支出之成長作為編製基礎。管理階層根據以前績效及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與成長率。所採用之折現率係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與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之評估。
5. 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商譽均未有認列減損損失之情形。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迴轉利益分別為 \$48,552 及 \$33,150(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9	年	度
	認列於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迴轉利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8,552	\$	—
	108	年	度
	認列於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迴轉利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876	\$	—
減損損失－使用權資產	(7,969)		—
減損迴轉利益－投資性不動產	24,243		—
	\$ 33,150	\$	—

2. 上述減損迴轉利益(損失)按部門別予以揭露之明細如下：

	109	年	度
	認列於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台灣光洋	\$ 48,552	\$	—
	108	年	度
	認列於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台灣光洋	\$ 41,119	\$	—
郴州亞光	(7,969)		—
	\$ 33,150	\$	—

3. 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經認列及處分後之累計減損損失分別為\$4,508 及\$84,148。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損失，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以重置成本及資產使用情形計算之結果為可回收金額。

(十四) 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9年12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一般銀行借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 656,555	2.65%~4.30%	無
借 款 性 質	108年12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債權債務協商銀行借款			
擔保銀行借款	\$ 2,769,643	1.50%~3.21%	(註)
一般銀行借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413,281	4.35%~4.50%	無
	\$ 3,182,924		

(註)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研發設備、其他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

1.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八)財務成本之說明。
2. 本公司因債務償還困難與債權銀行召開債權債務協商會議辦理債權債務協商事宜，請參閱附註六、(十六)長期借款之說明。

(十五) 負債準備－訴訟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期初餘額	\$ -	\$ 334,000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	(334,000)
期末餘額	<u>\$ -</u>	<u>\$ -</u>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2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與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以下簡稱「投保中心」)間有關財報不實損害賠償事件之和解案，已於民國 108 年 5 月 24 日簽訂和解協議書，和解金額為 \$334,000。本公司業將該訴訟賠償損失認列於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表中，並於簽訂和解協議書時開立全額支票。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之金額分別為 \$54,000 及 \$174,000(表列「應付票據」及「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另，本公司向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泰產險」)投保有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關於與投保中心間有關財報不實損害賠償事件之和解案，本公司已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與國泰產險達成上開責任保險之理賠協議，理賠金額為 \$102,751。本公司業將該保險理賠收入認列於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中(表列「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收入」)。

(十六) 長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借 款 期 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一般長期銀行借款				
無擔保借款	108.7.4~115.8.15	1.35%~2.33%	無	\$ 5,305,130
擔保借款	108.7.1~128.7.1	1.20%~2.11%	(註1)	<u>4,980,430</u>
				10,285,56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03,542)
				<u>\$ 9,882,018</u>

借 款 性 質	借 款 期 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債權債務協商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循環動用借款	103.7.16~109.6.1	1.67%~3.57%	(註2)	\$ 4,342,816
擔保借款	103.7.16~109.6.1	1.67%~1.90%	(註2)	3,648,417
一般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108.7.1~128.7.1	1.45%	(註3)	110,000
無擔保借款	108.7.4~115.8.15	1.60%	無	37,858
				8,139,091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7,576,948)
				<u>\$ 562,143</u>

(註1)活期存款、土地及房屋及建築。

(註2)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研發設備、其他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

(註3)土地及房屋及建築。

1. 本公司因債務償還困難與債權銀行召開債權債務協商會議辦理債權債務協商事宜。民國108年12月31日各依當時銀行團之書面同意結果，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惟本公司業已於民國109年6月23日與彰化商業銀行等12家金融機構簽訂另一聯合授信合約，並於民國109年6月30日償還原債權債務協商機制下對全體金融機構之債務，並解除債權債務協商及資金監管機制將受限制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轉列「現金及約當現金」科目項下。
2. 本集團於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八)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七) 長期遞延收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期初餘額	\$ 36,275	\$ 37,891
長期遞延收入攤銷數	(1,617)	(1,616)
期末餘額	<u>\$ 34,658</u>	<u>\$ 36,275</u>

本集團購買特定項目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獲取政府補助，已認列之政府補助並無尚未達成之條件及其他或有事項。

(十八)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

予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1 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有關上述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1,264)	(\$ 70,34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2,347	14,553
淨確定福利負債	(\$ 58,917)	(\$ 55,795)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9 年 度			
1月1日餘額	(\$ 70,348)	\$ 14,553	(\$ 55,795)
當期服務成本	(356)	-	(356)
利息(費用)收入	(492)	107	(385)
	(71,196)	14,660	(56,53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492	492
財務假設變動	(2,412)	-	(2,412)
影響數			
經驗調整	(1,994)	-	(1,994)
	(4,406)	492	(3,914)
提撥退休基金	-	1,533	1,533
支付退休金	4,338	(4,338)	-
12月31日餘額	(\$ 71,264)	\$ 12,347	(\$ 58,917)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 年 度			
1月1日餘額	(\$ 70,255)	\$ 16,148	(\$ 54,107)
當期服務成本	(357)	-	(357)
利息(費用)收入	(703)	170	(533)
	(71,315)	16,318	(54,99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488	488
財務假設變動	(2,553)	-	(2,553)
影響數			
經驗調整	(300)	-	(300)
	(2,853)	488	(2,365)
提撥退休基金	-	1,567	1,567
支付退休金	3,820	(3,820)	-
12月31日餘額	(\$ 70,348)	\$ 14,553	(\$ 55,795)

(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6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參閱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4)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折現率	0.40%	0.7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均係依照臺灣壽險業第3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1%	減少0.1%	增加0.1%	減少0.1%
109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816)	\$ 829	\$ 737	(\$ 728)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1%	減少0.1%	增加0.1%	減少0.1%
108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864)	\$ 878	\$ 788	(\$ 779)

上述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5)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560。

(6)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1.1 年。

2.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集團國外子公司係按當地政府規定自願性提列退休金準備及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準備金及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3,364 及\$50,006。

(十九)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暨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期初股數	498,431	398,431
現金增資	-	40,000
私募現金增資	-	60,000
期末股數	498,431	498,431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40,000 仟股，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 108 年 2 月 21 日申報生效。現金增資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 18.2 元溢價發行，現金增資總額為\$728,000，扣除相關發行成本\$3,853，實際現金增資淨額為\$724,147，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8 年 4 月 29 日。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私募基準日為民國 108 年 9 月 23 日，現金增資用途為因應公司長期發展需求，強化整體財務結構及提升營運效能，私募股數以 60,000 仟股為上限，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18.94 元，此增資案已募得 60,000 仟股計\$1,136,400，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普通股

之權利義務，除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櫃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4.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6,000,000(股份總額中於\$40,000 範圍內得供發行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公司債或認股權特別股)，實收資本額則為\$4,984,312(其中屬私募普通股股本為\$1,010,000)，分為 498,431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二十)資本公積

-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資本公積變動明細如下：

109 年 度	發行溢價	採用權益法認 列關聯企業及 合資股權淨值 之 變 動 數	員工認股權	合 計
1月1日	\$1,478,028	\$ 6,515	\$ -	\$1,484,543
採用權益法之投 資未按持股比 例認購調整數	-	139	-	139
員工認股權酬勞 成本	-	-	55,042	55,042
12月31日	<u>\$1,478,028</u>	<u>\$ 6,654</u>	<u>\$ 55,042</u>	<u>\$1,539,724</u>

108 年 度	發行溢價	採用權益法認 列關聯企業及 合資股權淨值 之 變 動 數	員工認股權	合 計
1月1日	\$ 613,489	\$ 6,515	\$ -	\$ 620,004
現金增資	324,147	-	-	324,147
私募現金增資	536,400	-	-	536,400
員工認股權酬勞 成本	590	-	3,402	3,992
逾期失效員工認 股權	3,402	-	(3,402)	-
12月31日	<u>\$1,478,028</u>	<u>\$ 6,515</u>	<u>\$ -</u>	<u>\$1,484,543</u>

3. 有關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一)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之說明。

(二十一)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其中保留由員工認股計 6,000 仟股，其認股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8.2 元。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3,992(相對項目表列「資本公積」)，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民國108年3月5日
股價	新台幣 18.2元
股利率	0%
預期價格波動率	22.33%
無風險利率	0.59%
預期存續期間	0.09年
加權平均公允價值(每股)	新台幣 0.6653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其中保留由員工認股計 14,025 仟股，其認股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36 元。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55,042(相對項目表列「資本公積」)，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民國109年12月28日
股價	新台幣 36元
股利率	0%
預期價格波動率	27.27%
無風險利率	0.34%
預期存續期間	0.07年
加權平均公允價值(每股)	新台幣 3.9246元

3. 子公司－德揚科技(股)公司(以下簡稱「德揚科技」)於民國 109 年 1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 3,896 仟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 1 股，其認股價格為每單位新台幣 13 元。發行之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為一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85 日起，可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行使認股權利。

德揚科技員工於民國 109 年 1 月 6 日所取得之認股權憑證，於民國 109 年 3 月已全部行使認購 3,896 仟單位，認股價款為 \$50,648(相對項目表列「非控制權益」)，業經董事會通過增資發行新股 3,896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4 月 14 日。

(二十二)保留盈餘

1.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本公司應按稅後盈餘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在此限額內，法定盈餘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

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2.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1)提繳稅捐。(2)彌補虧損。(3)提存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達本公司資本額時，不在此限。(4)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5)其餘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得酌於保留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本公司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情形，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就前條決議之股利總額，其中股票股利於股利總額之 50%~100%，現金股利於股利總額之 0%~50%。惟此項盈餘分派之金額、股利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3. 特別盈餘公積

-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而產生之其他權益借方餘額增加，致提列特別盈餘公積\$85,872。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依法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為\$212,275，不得分派股利。
 - (2)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時，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為\$78,026。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8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935,102 及特別盈餘公積\$67,276 彌補虧損。故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因首次採用 IFRSs 時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
4. 民國 108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7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為發放現金股利\$175,372(每股新台幣 0.4 元)。惟本公司受限於債權債務協商決議內容，資金動用均受債權銀行團監控，因此，本公司須獲得債權銀行團達銀行債權總額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始得發放現金股利。該盈餘分派案於民國 108 年 7 月 5 日業經全體債權銀行團之債權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書面不同意，故本公司將不分配民國 107 年度盈餘。民國 109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8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為發放現金股利\$498,431(每股新台幣 1 元)。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5 日止，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尚未經董事會提議。

(二十三) 其他權益項目

	109	年	度
	外幣換算	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1月1日	(\$ 145,790)	(\$ 66,485)	(\$ 212,275)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36,922	-	36,922
評價調整	-	(14,321)	(14,321)
12月31日	<u>(\$ 108,868)</u>	<u>(\$ 80,806)</u>	<u>(\$ 189,674)</u>

	108	年	度
	外幣換算	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1月1日	(\$ 71,703)	(\$ 54,700)	(\$ 126,403)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74,087)	-	(74,087)
評價調整	-	(11,785)	(11,785)
12月31日	<u>(\$ 145,790)</u>	<u>(\$ 66,485)</u>	<u>(\$ 212,275)</u>

(二十四)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該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貴金屬材料營業收入	\$ 22,175,139	\$ 16,914,249
其他營業收入	4,490,228	5,072,413
	<u>\$ 26,665,367</u>	<u>\$ 21,986,662</u>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金額分別為 \$139,037、\$157,771 及 \$61,612。期初合約負債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認列收入金額分別為 \$154,114 及 \$61,612。

(二十五) 利息收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銀行存款利息	\$ 6,034	\$ 7,47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821	4,016
	<u>\$ 6,855</u>	<u>\$ 11,489</u>

(二十六) 其他收入

	<u>109 年 度</u>	<u>108 年 度</u>
租金收入	\$ 25,059	\$ 22,883
保險理賠收入	-	102,751
其他收入	47,827	99,555
	<u>\$ 72,886</u>	<u>\$ 225,189</u>

(二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9 年 度</u>	<u>108 年 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	(\$ 339,539)	(\$ 547,209)
處分投資利益	8,020	-
淨外幣兌換利益	73,339	65,17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利益	(1,569)	651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344,625
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	48,552	16,876
使用權資產減損損失	-	(7,969)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迴轉利益	-	24,243
租賃修改利益	-	5
什項支出	(9,933)	(12,456)
	<u>(\$ 221,130)</u>	<u>(\$ 116,056)</u>

(二十八) 財務成本

	<u>109 年 度</u>	<u>108 年 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53,631	\$ 314,445
租賃負債之利息	3,048	7,357
	256,679	321,802
減：符合要件之利息資本化金額	(1,276)	(2,132)
	<u>\$ 255,403</u>	<u>\$ 319,670</u>

(二十九)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9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767,269	\$ 741,197	\$ 1,508,466
折舊費用	353,248	150,686	503,934
攤銷費用	1,455	6,440	7,895
	<u>\$ 1,121,972</u>	<u>\$ 898,323</u>	<u>\$ 2,020,295</u>
	108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726,642	\$ 733,728	\$ 1,460,370
折舊費用	419,134	174,057	593,191
攤銷費用	1,703	8,295	9,998
	<u>\$ 1,147,479</u>	<u>\$ 916,080</u>	<u>\$ 2,063,559</u>

(三十)員工福利費用

	109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637,633	\$ 592,504	\$ 1,230,137
員工認股權	-	55,042	55,042
勞健保費用	59,147	33,906	93,053
退休金費用	27,864	16,241	44,105
其他用人費用	42,625	43,504	86,129
	<u>\$ 767,269</u>	<u>\$ 741,197</u>	<u>\$ 1,508,466</u>
	108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597,412	\$ 641,645	\$ 1,239,057
員工認股權	-	3,992	3,992
勞健保費用	58,113	30,785	88,898
退休金費用	31,873	19,023	50,896
其他用人費用	39,244	38,283	77,527
	<u>\$ 726,642</u>	<u>\$ 733,728</u>	<u>\$ 1,460,370</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2%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 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4,950 及 \$37,058，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4,465 及\$27,793，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係依各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

列。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5 日止，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尚未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09 年 5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26,270 及\$18,389，與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37,058 及\$27,793 之差異為\$20,192，主要係估列計算之差異，已調整於民國 109 年度損益中。另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尚未全數配發。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85,341	\$ 28,495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1,440	8,48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3,829	8,805
	<u>90,610</u>	<u>45,788</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70,548	140,860
淨兌換差額	128	(270)
	<u>170,676</u>	<u>140,590</u>
所得稅費用	<u>\$ 261,286</u>	<u>\$ 186,378</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783)	(\$ 47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084	(19,416)
	<u>\$ 9,301</u>	<u>(\$ 19,888)</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63,400	\$ 268,067
按稅法規定調整項目影響數	(20,415)	28,422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	(68,580)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15,709)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28,741	(58,824)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1,440	8,48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3,829	8,805
所得稅費用	<u>\$ 261,286</u>	<u>\$ 186,378</u>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9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	\$ 1,584	(\$ 1,451)	\$ -	\$ 133
存貨跌價損失	97,359	(55,681)	-	41,678
投資損失－關聯企業	-	3,937	-	3,937
折舊費用財稅差異	170	(168)	-	2
未實資產減損損失	15,236	(14,335)	-	901
未休假獎金	5,722	467	-	6,189
租賃財稅差異	214	(214)	-	-
退休金財稅差異	11,385	(159)	783	12,009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益	25,547	(5,325)	-	20,222
未實現費用	3,596	(1,416)	-	2,18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2,444	-	(10,084)	12,360
土地成本財稅差	81,336	(377)	-	80,959
課稅損失	192,282	(80,650)	-	111,632
投資抵減	-	15,709	-	15,709
	<u>\$456,875</u>	<u>(\$ 139,663)</u>	<u>(\$ 9,301)</u>	<u>\$307,91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投資利益－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55,622)	(\$ 33,646)	\$ -	(\$189,268)
未實現兌換利益	(25,483)	2,761	-	(22,722)
	<u>(\$181,105)</u>	<u>(\$ 30,885)</u>	<u>\$ -</u>	<u>(\$211,990)</u>
	<u>\$275,770</u>	<u>(\$ 170,548)</u>	<u>(\$ 9,301)</u>	<u>\$ 95,921</u>

	108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	\$ 1,273	\$ 311	\$ -	\$ 1,584
存貨跌價損失	183,939	(86,580)	-	97,359
折舊費用財稅差異	-	170	-	170
未實資產減損損失	23,459	(8,223)	-	15,236
未休假獎金	5,393	329	-	5,722
租賃財稅差異	-	214	-	214
退休金財稅差異	11,048	(135)	472	11,385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 價損益	3,833	21,714	-	25,547
未實現費用	5,014	(1,418)	-	3,59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3,028	-	19,416	22,444
土地成本財稅差	20,056	61,280	-	81,336
課稅損失	276,294	(84,012)	-	192,282
	<u>\$533,337</u>	<u>(\$ 96,350)</u>	<u>\$ 19,888</u>	<u>\$456,87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投資利益—子公司 及關聯企業	(\$123,917)	(\$ 31,705)	\$ -	(\$155,622)
未實現兌換利益	(12,678)	(12,805)	-	(25,483)
	<u>(\$136,595)</u>	<u>(\$ 44,510)</u>	<u>\$ -</u>	<u>(\$181,105)</u>
	<u>\$396,742</u>	<u>(\$ 140,860)</u>	<u>\$ 19,888</u>	<u>\$275,770</u>

4. 本集團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為所 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u>\$ 31,418</u>	<u>\$ 15,709</u>		110~111年度	
108	年	12	月	31	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為所 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u>\$ 22,353</u>	<u>\$ 22,353</u>		109~110年度	

5.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申報數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2	\$ 35,558	\$ 35,349	\$ 35,349	112	
103	41,773	41,446	41,446	113	
104	64,111	63,899	63,899	114	
105	116,887	114,834	114,834	115	
106	1,011,837	637,924	79,765	116	
107	110,685	110,685	110,685	117	
108	59,999	59,999	59,999	118	
	<u>\$1,440,850</u>	<u>\$ 1,064,136</u>	<u>\$ 505,977</u>		
108	年	12	月	31	日
申報數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2	\$ 35,558	\$ 35,558	\$ 35,558	112	
103	41,410	41,410	41,410	113	
104	52,103	52,103	51,877	114	
105	1,249,287	132,787	106,977	115	
106	1,011,257	1,011,257	73,849	116	
107	112,538	112,538	105,851	117	
108	25,372	25,372	25,372	118	
	<u>\$2,527,525</u>	<u>\$ 1,411,025</u>	<u>\$ 440,894</u>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	\$ -	\$ 4,075
存貨跌價損失	12,772	1,479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益	1,976	-
其他損失	536,564	536,564
	<u>\$ 551,312</u>	<u>\$ 542,118</u>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且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5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三十二) 每股盈餘

	109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43,371	498,431	\$ 1.6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43,371	498,43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283	
員工認股權	-	2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43,371	499,742	\$ 1.69
	108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038,929	441,938	\$ 2.3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038,929	441,9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880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038,929	443,818	\$ 2.34

(三十三)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5,620	\$ 541,131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57,561	78,622
租賃負債轉列	-	314,633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	(46,395)	(57,561)
利息資本化	(1,276)	(2,132)
存出保證金抵繳價款	-	(21,379)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u>\$ 185,510</u>	<u>\$ 853,314</u>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2)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 50,411	\$ 718,221
減：期末應收出售價款(表列「應收票據」)	(9,258)	-
期末應收出售價款(表列「其他應收款」)	(18,516)	-
期末應收出售價款(表列「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9,258)	-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現金收入數	<u>\$ 13,379</u>	<u>\$ 718,221</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及投資活動：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1)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沖銷數	\$ 985	\$ 428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u>\$ -</u>	<u>\$ 111,895</u>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165	\$ 236
(4)使用權資產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u>	<u>\$ 312,744</u>
(6)租賃修改沖銷數	\$ -	\$ 701
(5)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33,361</u>	<u>\$ 212,185</u>
(6)負債準備轉列應付票據及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 -	\$ 334,000
(7)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轉列應付票據	<u>\$ 54,000</u>	<u>\$ -</u>

3.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5 月 6 日處分子公司－郴州亞光應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之影響數：

	<u>109年5月6日</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
使用權資產(註)	<u>—</u>
處分子公司帳面價值	5
淨兌換差額	403
處分投資利益	<u>8,020</u>
處分子公司收取之對價總額	8,428
處分子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5</u>)
處分子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入數	<u>\$ 8,423</u>

(註)扣除累計減損前帳面金額為\$7,969，業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有關累計減損，請參閱附註六、(九)租賃交易－承租人之說明。

(三十四)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 年內到期部分)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 動之負債總額
109年1月1日	\$ 3,182,924	\$ 138,342	\$ 8,139,091	\$ 1,611	\$ 11,461,96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2,533,283)	(50,719)	2,133,509	(20)	(450,513)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38,730	12,960	-	51,690
匯率變動之影響	6,914	-	-	-	6,914
109年12月31日	<u>\$ 656,555</u>	<u>\$ 126,353</u>	<u>\$ 10,285,560</u>	<u>\$ 1,591</u>	<u>\$ 11,070,059</u>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 年內到期部分)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 動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 3,627,982	\$ -	\$ 9,256,107	\$ 614	\$ 12,884,70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	492,420	-	-	492,42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423,686)	(53,442)	(1,117,016)	997	(1,593,14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300,636)	-	-	(300,6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21,372)	-	-	-	(21,372)
108年12月31日	<u>\$ 3,182,924</u>	<u>\$ 138,342</u>	<u>\$ 8,139,091</u>	<u>\$ 1,611</u>	<u>\$ 11,461,968</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台灣精材(股)公司	關聯企業
全洋(上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全洋(黃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Seiwa Technologies Asia Pte. Ltd.	關聯企業
Gerald Metals Sarl(Gerald)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日揚科技(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GT Commodities LLC.(GT)	其他關係人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精剛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註)民國108年6月28日本公司股東會改選董事所當選之法人董事所控制之個體。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售

	<u>109 年 度</u>	<u>108 年 度</u>
商品銷售：		
關聯企業	\$ 24,615	\$ 42,767
其他關係人	21,115	123,572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133
	<u>\$ 45,730</u>	<u>\$ 166,472</u>

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條件為預收、出貨起算 7~180 天及月結 30~180 天收款。

2. 進貨

	<u>109 年 度</u>	<u>108 年 度</u>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 1,045,794	\$ 520
關聯企業	2,252	1,181
Gerald	-	877,570
	<u>\$ 1,048,046</u>	<u>\$ 879,271</u>

向關係人進貨之主要付款條件為預付、發票日 80 天及月結 45~120 天付款，一般供應商則為預付、發票日 7~80 天及月結 15~120 天付款。進貨價格與一般進貨交易相當。

3. 委外加工費

	<u>109 年 度</u>	<u>108 年 度</u>
關聯企業	\$ 1,886	\$ 7,833

4. 其他費用

	<u>109 年 度</u>	<u>108 年 度</u>
關聯企業	\$ 1,480	\$ -

5.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6,479	\$ 5,736
其他關係人	6,248	5,978
	<u>\$ 12,727</u>	<u>\$ 11,714</u>

(1)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2)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關係人款項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6.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195	\$ 222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 -	\$ 116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及技術服務費等交易，並在購貨後月結 60 天付款。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9 年 度</u>	<u>108 年 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74,344	\$ 66,307
退職後福利	216	216
股份基礎給付	555	-
	<u>\$ 75,115</u>	<u>\$ 66,52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擔 保 用 途
活期存款(註1)	\$ 62,686	\$ 1,895,542	長期借款、債務協商資金監管及履約保證金
定期存款(註2)	160,459	132,137	履約保證金
存出保證金(註1)	453,845	281,510	履約保證金
土地(註3)	1,837,086	1,837,086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淨額(註3)	3,617,398	3,702,793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淨額(註4)	-	119,292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研發設備－淨額(註4)	-	73,530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其他設備－淨額(註4)	-	42,221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u>\$ 6,131,474</u>	<u>\$ 8,084,111</u>	

(註1)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註2)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3)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

(註4)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已簽約尚未付款金額分別為\$155,022及\$46,140。

(二)本公司於民國109年6月23日與彰化商業銀行等12家金融機構簽訂中期擔保及中期無擔保放款聯合授信合約，總授信額度\$10,800,000。授信期間依各授信項目為5年，並於聯合授信期間向聯合授信銀行團承諾以下事項：

1. 在聯合授信期間內依會計師查核或核閱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本公司須維持下列財務比率，並每半年受檢一次：

(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

(2)負債比率不得高於200%。

(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4倍。

(4)有形淨值應維持在\$7,000,000(含)以上。

2. 本公司若無法符合上述各款財務比率與標準，應立即提出具體改善財務措施予額度管理銀行，自當期財務報表日（指6月30日、12月31日）至次期財務報表日為改善期間，若次期經本公司會計師核閱或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符合上述各款財務比率與標準，則前述不符財務承諾不視為本合約之違約情事；惟自當期提出財務報告之次月應付息日起至改善達符合上述各款財務比率與標準（以符合約定之合併財務報告提出日為準）之次月應付息日止，借款利率按原約定利率再加碼年利率0.05%計

算。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財務比率並未違反上述之各項承諾。

(三)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資產，請參閱附註六、(十)租賃交易－出租人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93,500 仟股，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15 日申報生效。現金增資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 36 元溢價發行，現金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1 月 28 日。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種類，請參閱附註六各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說明。

2. 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使用多項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承作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財務風險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日圓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參閱附註六、(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 (D)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集團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負債來管理。
- (E)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人民幣及新加坡元)，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80,095		28.48		\$ 2,281,100
人民幣：新台幣		28,848		4.38		126,267
日圓：新台幣		61,314		0.28		16,941
美元：人民幣		899		6.51		25,612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新台幣		3,731		28.48		106,24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19,035		28.48		3,390,654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66,386	29.99	\$ 1,990,871
人民幣：新台幣	29,529	4.32	127,531
日圓：新台幣	322,314	0.28	88,959
美元：人民幣	1,335	6.96	40,03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元：新台幣	3,740	29.98	112,134
新加坡元：新台幣	659	22.28	14,67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119,052	29.99	3,569,840
人民幣：新台幣	3,499	4.57	15,993
日圓：新台幣	46,637	0.28	13,218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或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9,407及\$13,517。

- (F)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73,339及\$65,178。

B. 價格風險

- (A)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於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均分別增加或減少\$976及\$1,119。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短期借款，使集團暴露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於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B)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C)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2,020 及 \$2,504，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2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之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本集團採用簡化做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 年 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期初餘額	\$ -	\$ 23,373	\$ 23,373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	(16,209)	(16,209)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985)	(985)
匯率影響數	-	10	10
期末餘額	<u>\$ -</u>	<u>\$ 6,189</u>	<u>\$ 6,189</u>
	108 年 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期初餘額	\$ -	\$ 11,718	\$ 11,71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12,094	12,09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428)	(428)
匯率影響數	-	(11)	(11)
期末餘額	<u>\$ -</u>	<u>\$ 23,373</u>	<u>\$ 23,373</u>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由集團財務部統籌規劃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3,208,344	\$ 1,570,464
一年以上到期	615,194	50,000
	<u>\$ 3,823,538</u>	<u>\$ 1,620,464</u>

-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以及以淨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內	3至5年內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62,252	\$ -	\$ -	\$ -
應付票據	54,000	-	-	-
應付帳款	175,940	-	-	-
其他應付款	838,843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43,635	72,773	14,227	6,39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40,742	1,990,386	8,524,001	98,532
存入保證金	-	-	-	1,591
衍生金融負債：				
期貨交易	96,526	-	-	-
遠期現貨交易	5,643	-	-	-

<u>108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3年內</u>	<u>3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224,566	\$ -	\$ -	\$ -
應付票據	120,000	-	-	-
應付帳款	231,697	-	-	-
其他應付款	809,251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33,922	65,266	42,064	9,46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7,660,551	439,119	27,944	113,847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	54,000	-	-
存入保證金	-	-	-	1,611
衍生金融負債：				
期貨交易	99,891	-	-	-
遠期現貨交易	15,741	-	-	-
遠期外匯交易	8,436	-	-	-

E.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衍生工具等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遠期外匯交易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一)投資性不動產淨額之說明。

3.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分)、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97,605	\$ 97,605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期貨交易	\$ 96,526	\$ -	\$ -	\$ 96,526
遠期現貨交易	5,643	-	-	5,643
	<u>\$ 102,169</u>	<u>\$ -</u>	<u>\$ -</u>	<u>\$ 102,169</u>
<u>108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111,926	\$ 111,926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期貨交易	\$ 99,891	\$ -	\$ -	\$ 99,891
遠期現貨交易	15,741	-	-	15,741
遠期外匯交易	-	8,436	-	8,436
	<u>\$ 115,632</u>	<u>\$ 8,436</u>	<u>\$ -</u>	<u>\$ 124,068</u>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u>期貨交易</u>	<u>遠期現貨交易</u>
市場報價	結算價	收盤價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

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D.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交易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5.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權 益 證 券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期初餘額	\$ 111,926	\$ 123,71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14,321)	(11,785)
期末餘額	\$ 97,605	\$ 111,926

7.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集團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99,474	可類比上市上 櫃公司法/ 市場法/資 產/Lattice 評價模式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5%~3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 價愈高，公允價 值愈低。
	108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114,606	可類比上市上 櫃公司法/ 市場法/資 產/Lattice 評價模式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5%~3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 價愈高，公允價 值愈低。

10.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

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u>	
<u>輸入值</u>	<u>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pm 10\%$	\$ -	\$ -	\$ 2,061	(\$ 2,061)
金融負債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pm 10\%$	\$ -	\$ -	\$ 2,926	(\$ 2,92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9 年度之資訊)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參閱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參閱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參閱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參閱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參閱附表五。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參閱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九。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參閱附表十。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公司別區分營運單位，並將營運部門分為台灣光洋、昆山光洋及其他公司。台灣光洋主要從事廢棄物資源回收精煉、濺鍍薄膜靶材製造及貴金屬材料加工製造；昆山光洋主要從事生產光電薄膜濺鍍材學料、電鍍化學品及汽車化學品及電鍍加工；其他公司係為轉投資之子公司，從事廢棄物資源回收、基本化學工業及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部門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

(三) 部門資訊

1.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9		年		度
	台灣光洋	昆山光洋	其 他	總	計
部門收入	\$ 11,730,877	\$ 14,499,376	\$ 3,558,277	\$ 29,788,530	
內部部門收入	374,745	206,555	2,541,863	3,123,163	
外部收入淨額	11,356,132	14,292,821	1,016,414	26,665,367	
部門稅前利益	1,047,328	177,594	163,024	1,387,946	
部門資產	16,432,997	2,710,708	2,114,952	21,258,657	
部門負債	11,418,980	893,721	439,673	12,752,374	

	108	年	度
	台灣光洋	昆山光洋	其他 總計
部門收入	\$ 9,862,352	\$ 11,892,496	\$ 2,531,031 \$ 24,285,879
內部部門收入	324,644	268,268	1,706,305 2,299,217
外部收入淨額	9,537,708	11,624,228	824,726 21,986,662
部門稅前利益	1,189,822	82,333	118,911 1,391,066
部門資產	16,979,304	2,157,508	2,137,229 21,274,041
部門負債	12,241,853	633,039	400,241 13,275,133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部門稅前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稅前利益	\$ 1,224,922	\$ 1,272,155
其他營運部門稅前利益	163,024	118,911
減除部門間損益	(242,985)	(143,563)
繼續營運部門稅前淨利	<u>\$ 1,144,961</u>	<u>\$ 1,247,503</u>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廢棄物資源回收精煉、濺鍍薄膜靶材製造及貴金屬材料加工製造與銷售業務。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貴金屬材料營業收入	\$ 22,175,139	\$ 16,914,249
其他營業收入	4,490,228	5,072,413
	<u>\$ 26,665,367</u>	<u>\$ 21,986,662</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收	入	非流動資產	收	入	非流動資產
中國大陸	\$ 14,638,418		\$ 650,906	\$ 12,099,563		\$ 676,495
台灣	6,194,938		6,772,351	4,681,970		6,871,958
其他國家	5,832,011		180	5,205,129		8,671
	<u>\$ 26,665,367</u>		<u>\$ 7,423,437</u>	<u>\$ 21,986,662</u>		<u>\$ 7,557,124</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來自每一客戶之收入淨額均未達合併營收淨額 10%以上。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1	Solaric Applied Material Technology (Cayman) Corp.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222,016	\$ 222,016	\$ -	—	(註1)	\$ -	營運資金及降低資金成本	\$ -	—	\$ -	\$ 619,703	\$ 619,703	(註2)
1	Solaric Applied Material Technology (Cayman) Corp.	光大應用材料科技(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42,720	42,720	42,720	—	(註1)	—	營運資金及降低資金成本	—	—	—	619,703	619,703	(註2)
1	Solaric Applied Material Technology (Cayman) Corp.	Solar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HK) Limited	其他應收款	Y	29,904	18,512	18,512	—	(註1)	—	營運資金及降低資金成本	—	—	—	619,703	619,703	(註2)
2	華鑫貴金屬(股)公司	光大應用材料科技(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7,000	7,000	7,000	2%	(註1)	—	營運資金及降低資金成本	—	—	—	13,668	13,668	(註3)
3	寰宇精密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應用材料科技(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7,000	—	—	2%	(註1)	—	營運周轉	—	—	—	7,780	7,780	(註3)

(註1)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2)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與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1. 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40%為限。

2. 資金貸與類別及個別對象限額：

(1)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5%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35%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35%為限。

(註3)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與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1. 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40%為限。

2. 資金貸與類別及個別對象限額：

(1)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2%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38%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38%為限。

(註4)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換算為新台幣。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		末		
				股數(仟股 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公司	股票：							
	豐新創業投資(股)公司	-	(註)	10,000	\$ 85,541	15.87%	\$ 87,343	-
	于太(股)公司	-	(註)	15	12,064	15.00%	12,131	-
	精曜科技(股)公司	-	(註)	2,700	-	14.82%	-	-
	基益企業(股)公司	-	(註)	1,043	-	1.27%	-	-
德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茂德科技(股)公司	-	(註)	28	-	0.06%	-	-

(註)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進（銷）貨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比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率(%)	備註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公司	GT Commodities LLC.	其他關係人	進貨	\$ 1,045,255	12%	預付	\$ -	(註1)	\$ -	-	-
	德揚科技(股)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84,578	3%	發票日15天	-	(註1)	(46,347)	(16%)	-
	光洋化學應用材料科技(昆山) 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11,835	1%	月結80天	-	(註1)	(58,356)	(21%)	-
光大應用材料科技(股)公司	光大應用材料科技(股)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11,495)	(1%)	月結120天	-	(註1)	20,221	2%	-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	進貨	111,495	93%	月結120天	-	(註1)	(20,221)	(99%)	-
德揚科技(股)公司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	(銷貨)	(284,578)	(43%)	發票日15天	-	(註1)	46,347	27%	-
光洋化學應用材料科技(昆山) 有限公司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	(銷貨)	(111,835)	(1%)	月結80天	-	(註1)	58,356	9%	-
	昆山全亞冠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235,090	16%	月結90天	-	(註1)	(410,888)	(96%)	-
昆山全亞冠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光洋化學應用材料科技(昆山) 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235,090)	(87%)	月結90天	-	(註1)	410,888	91%	-

(註1)對一般交易之收付款條件為預收付、出貨起算7~180天、發票日7~80天及月結15~180天收付款，主要係依公司客戶信用管理辦法而定。

(註2)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人民幣：美元1：0.1537)換算為新台幣。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帳列項目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昆山全亞冠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光洋化學應用材料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 410,888	6.92	\$ -	-	\$ 290,905	\$ -
			其他應收款	23,861	-	-	-	120	-

(註)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人民幣：美元1：0.1537)換算為新台幣。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公 司 名 稱	衍 生 金 融 商 品	名 目 本 金 (仟 元)	帳 面 價 值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公司	賣出期貨交易	USD 82,005	(\$ 96,526)
光洋化學應用材料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遠期現貨交易	RMB 110,672	(3,667)
昆山全亞冠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遠期現貨交易	RMB 47,444	(1,976)

(註1)民國109年1至12月本集團從事衍生金融商品認列交易損失淨額為\$292,956。

(註2)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人民幣：美元1：0.1537)換算為新台幣。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2)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3)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估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4)
				項 目	金 額	
0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公司	德揚科技(股)公司	1	銷 貨	\$ 82,595	月結120天
			1	進 貨	284,578	發票日15天
			1	應付帳款	46,347	—
		光大應用材料科技(股)公司	1	銷 貨	111,495	月結120天
			1	應收帳款	20,221	—
			1	技術服務費	21,143	—
			1	租金收入	21,316	—
		Solar Applied Materials USA, Inc.	1	銷 貨	59,171	月結90天
		Solar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HK) Limited	1	銷 貨	65,604	出貨起算60天
		光洋化學應用材料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進 貨	111,835	月結80天
			1	應付帳款	58,356	—
		昆山全亞冠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1	銷 貨	37,703	月結90天
1	Solaric Applied Material Technology (Cayman) Corp.	光大應用材料科技(股)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42,720	—
2	昆山全亞冠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光洋化學應用材料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2	銷 貨	2,235,090	月結90天
			2	進 貨	86,634	月結180天
			2	技術服務收入	20,545	—
			2	應收帳款	410,888	—
			2	其他應收款	23,861	—

(註1)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因只是與其相對交易方向不同，故不另行揭露；另重要交易揭露標準為新台幣2仟萬元以上。

(註2)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3)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二種，標示種類即可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5)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人民幣：美元1：0.1537)換算為新台幣。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註1)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公司	Solar Applied Materials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電子及石化業之服務與材料供應、貴金屬回收	\$ 15,828	\$ 15,828	675,000	100.00	\$ 6,302	\$ 438	\$ 438	子公司
	Solar Applied Material Technology (Cayman) Corp.	開曼群島	轉投資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1,193,705	1,193,705	38,519,000	100.00	1,789,522	124,541	124,541	子公司
	Solar Applied Materials USA, Inc.	美國	進出口貿易業務	8,735	8,735	6,300	100.00	7,336	-	-	子公司
	永達國際有限公司	薩摩亞群島	轉投資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833,275	833,275	23,744,285	100.00	1,164,944	81,198	79,942	子公司
	華鑫貴金屬(股)公司	台灣	貴金屬之進出口貿易及材料買賣加工等	35,421	35,421	3,500,000	100.00	36,614	877	877	子公司
	光大應用材料科技(股)公司	台灣	金屬線製品製造	171,738	171,738	1,000,000	100.00	9,649	7,462	7,412	子公司
	寰宇精密檢測(股)公司	台灣	非破壞檢測、系統管理驗證、環境檢測服務等	30,000	30,000	3,000,000	100.00	20,473	557	557	子公司
	德揚科技(股)公司	台灣	清洗、鍍膜、再造工程、部品管理等業務	122,360	122,360	12,236,000	40.97	206,553	68,216	27,912	子公司(註2)
	株式會社 ASAKA SOLAR	日本	貴金屬及電子材料之進出口貿易及材料買賣加工等	1,407	1,407	490	49.00	1,197	(46)	(22)	-
	台灣精材(股)公司	台灣	半導體材料及設備安裝、光電材料、電子材料及一般電子零件買賣之進出口業務	73,962	73,962	4,616,400	19.39	67,540	7,626	1,479	(註3)
Solar Applied Material Technology (Cayman) Corp.	Solaric Applied Material Technology (Cayman) Corp.	開曼群島	轉投資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1,182,453	1,182,453	41,518,700	100.00	1,770,579	116,738	(註4)	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註1)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投資(損)益	備註
Solaric Applied Material Technology (Cayman) Corp.	Solar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HK) Limited	香港	轉投資業務及進出口貿易業務及靶材、貴金屬回收	\$ 1,167,480	\$ 1,167,480	40,992,974	100.00	\$ 1,427,696	\$ 132,429	(註4)	子公司
德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eiwa Technologies Asia Pte. Ltd.	新加坡	精密工程零件製造、貿易與自動化服務	48,510	48,510	540,000	30.00	-	(13,128)	(註4)	—
	Htc & Solartech Service (Samoa) Corporation	薩摩亞群島	轉投資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85,258	85,258	2,595,626	26.27	106,249	(32,832)	(註4)	—

(註1)係截至民國108年12月31日之原始投資餘額。

(註2)本公司擔任德揚科技(股)公司之董事達該公司董事席次過半數以上，故對德揚科技(股)公司具有控制力。

(註3)本公司擔任台灣精材(股)公司之董事達該公司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故對台灣精材(股)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

(註4)依規定得免揭露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註5)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新加坡幣：新台幣1：21.56)換算為新台幣。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	
				台灣匯出累	投資金額		台灣匯出累					止已匯回	備註
				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積投資金額	本期(損)益	之持股比例	投資(損)益	帳面金額	投資收益	
光洋化學應用材料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IC及光電薄膜濺鍍材料、電鍍化學品、汽車化學品及電鍍加工	\$ 1,053,760	註1	\$ 1,053,760	\$ -	\$ -	\$ 1,053,760	\$ 134,388	100.00	\$ 134,388	\$ 1,445,915	\$ -	—
昆山全亞冠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薄膜濺鍍材料、合金材料、貴金屬回收	712,000	註2	737,749	-	-	737,749	78,660	100.00	78,260	1,104,249	-	—
上海光洋實業有限公司	高性能有色金屬及合金材料、金屬製品、化工產品及機械設備零件之買賣業務等	-	註3	-	-	-	-	-	100.00	-	-	-	(註5)
郴州亞光應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從事經營銀粒、銀粉、氰化金鉀等業務	14,240	註4	14,240	-	-	14,240	-	-	-	-	-	(註6)

公 司 名 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7)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公司	\$ 1,834,229	\$ 1,960,279	\$ 5,103,770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Solar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HK) Limited)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永達國際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透過大陸地區公司(昆山全亞冠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4)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Solar Applied Material Technology (Cayman) Corp.)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5)業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奉准設立，惟截至民國109年12月31日止，實收資本額尚未收訖。

(註6)業已於民國109年第二季出售全數股權。

(註7)係依淨值或合併淨值(孰高者)之60%為計算基礎。

(註8)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人民幣：美元1：0.1537)換算為新台幣。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光洋化學應用材料科技 (昆山)有限公司	(\$ 111,835)	(1)	\$ -	-	(\$ 58,356)	(26)	\$ -	-	\$ -	\$ -	-	\$ -	其他收入 \$11,877
昆山全亞冠環保科技有 限公司	37,703	-	-	-	13,473	1	-	-	-	-	-	-	-

(註)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人民幣：美元1：0.1537)換算為新台幣。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十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易昇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8.02%
杰拉德金屬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39,500,000	7.92%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